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
燃气锅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中科城控（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鲍亚华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裴民学

项目负责人:和锐

建设单位: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
司

电话: 13501226752

传真:/

邮编:102100

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
四路 8 号院 17 号楼 1 层 101 室(中关村
延庆园)



编制单位:中科城控(北京)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电话:010-80359798

传真:/

邮编:102401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虹东路 36 号院房山城
建大厦 5 层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基本情况.....	1
1.2 项目建设过程.....	1
1.3 验收工作组织.....	2
2 验收依据	3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3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1.1 地理位置.....	5
3.1.2 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生产设备.....	7
3.4 劳动定员.....	8
3.5 原辅材料消耗.....	8
3.6 公用工程.....	8
3.7 水源及水平衡.....	8

3.8 生产工艺.....	9
3.9 项目变动情况.....	10
4 环境保护设施.....	13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3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5
4.3“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4.4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16
5 环境影响报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6 验收执行标准.....	19
6.1 废水排放标准.....	19
6.2 废气排放标准.....	19
6.3 噪声排放标准.....	20
6.4 固体废物.....	20
6.5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0
7 验收监测内容.....	21
7.1 废气.....	21
7.2 废水监测.....	21

7.3 噪声监测.....	21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8.1 监测分析方法.....	22
8.2 监测仪器.....	23
8.3 人员资质.....	23
8.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3
8.5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9 验收监测结果.....	25
9.1 生产工况.....	25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5
9.2.1 废气.....	25
9.2.2 废水.....	29
9.2.3 厂界噪声.....	30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30
10 环境管理检查.....	32
10.1 环保管理机构.....	32
10.2 运行期环境管理.....	32
10.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32
10.4 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34

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35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5
11.2 建议.....	3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7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38
附图 2 周边关系图.....	39
附图 3 监测点位图.....	40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41
附件 1 营业执照.....	42
附件 2 环评批复.....	43
附件 3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45
附件 4 检测报告.....	46

1 验收项目概况

1.1 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				
联系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7 号楼 1 层 101 室(中关村延庆园)				
法人代表	鲍亚华	联系人	胡春强		
联系电话	13501226752	邮编	102100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项目编号	—				
行业类别及代码	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D4430	环评形式	报告表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及审批文号	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延环保审字[2020]0037 号	环评审批时间	2020 年 12 月 17 日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国寰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时间	2020 年 11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监测单位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现场监测时间	2022.3.21-2022.3.22		
建设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投资总概算	13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 万元	比例	11.5%
实际总投资	13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	比例	11.5%
设计生产能力	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 占地面积 36.567m ² , 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				
实际生产能力	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 占地面积 36.567m ² , 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				

1.2 项目建设过程

本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 建设内容为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 占地面积 36.567m², 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蒸汽锅炉全年运行天数 250 天, 每

天运行 16h，热水锅炉全年运行天数为 150 天，每天运行 24h。建设 3 台蒸汽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用汽需求，蒸汽主要应用于蒸馏水制备、药剂加热灭菌等工序；建设 1 台燃气热水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供暖需求。

北京国寰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取得了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批复（延环保审字[2020]0037 号），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6 月完工，于 2021 年 7 月开始调试运行。

1.3 验收工作组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22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科城控（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该项目的环评文件，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3 月 22 日对该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调研，并对废气、废气、噪声等污染源进行了样品采集和现场监测，依据本项目环评资料、现场勘查情况及检测结果编制完成了《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起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7月1日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年7月2日修订）；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
- (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3) 《建设单位开展自主环境保护验收指南》（2020年11月18日）。

2.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4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关于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4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延环保审字[2020]0037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2)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项目中心点坐标为：东经 115°55'18.39"，北纬 40°22'7.73"。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和风谷四路 8 号院 17 号楼，本项目位于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具体其周边关系如下：北侧为空地，西侧 1.8m 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南侧为空地，东侧为长城二路。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3.1.2 平面布置

本工程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中部为 2#蒸汽锅炉、热水锅炉，东侧为 1#蒸汽锅炉、3#蒸汽锅炉，西侧为水箱，北侧为水处理，水处理南侧为板式换热机组。平面布置见附图 4。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建设内容为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 36.567m²，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

蒸汽锅炉全年运行天数 250 天，每天运行 16h，热水锅炉全年运行天数为 150 天，每天运行 24h。建设 3 台蒸汽锅炉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用汽需求，蒸汽主要应用于蒸馏水制备、药剂加热灭菌等工序；建设 1 台燃气热水锅炉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供暖需求。

本项目环评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情况见表 3-1。

表 3-1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情况一览表

工程分类	主要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燃气锅炉房	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 占地面积 36.567m ² 。	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 占地面积 36.567m ² 。	与环评一致
	燃气锅炉	锅炉房内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 蒸汽锅炉全年运行天数 250 天, 每天运行 16h, 热水锅炉全年运行天数为 150 天, 每天运行 24h。建设 3 台蒸汽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用汽需求, 蒸汽主要应用于蒸馏水制备、药剂加热灭菌等工序; 建设 1 台燃气热水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供暖需求。	锅炉房内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 蒸汽锅炉全年运行天数 250 天, 每天运行 16h, 热水锅炉全年运行天数为 150 天, 每天运行 24h。建设 3 台蒸汽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用汽需求, 蒸汽主要应用于蒸馏水制备、药剂加热灭菌等工序; 建设 1 台燃气热水锅炉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供暖需求。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配套设施	包括给水泵 1 台、循环水泵 2 台、补水泵 2 台、补水箱 1 个、全自动软水器 1 套、板式换热机组 1 套等。	包括给水泵 1 台、循环水泵 2 台、补水泵 2 台、补水箱 1 个、全自动软水器 1 套、板式换热机组 1 套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全部由城市自来水管网提供。	全部由城市自来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市政供电部门提供。	由市政供电部门提供。	与环评一致
	燃气	由市政天然气管道统一供应。	由市政天然气管道统一供应。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各燃气锅炉拟均各配套安装 1 套低氮燃烧器, 产生的锅炉烟气最终经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	各燃气锅炉拟均各配套安装 1 套低氮燃烧器, 产生的锅炉烟气最终经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与环评一致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各类水泵均安装基础减振，风机安装隔声罩，厂房隔声等。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各类水泵均安装基础减振，风机安装隔声罩，厂房隔声等。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软水制备装置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属于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暂存，随产随清，由厂商回收。	软水制备装置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属于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暂存，随产随清，由厂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环评	实际情况	
1	燃气蒸汽锅炉	0.6t/h	3 台	3 台	2 用 1 备，满足生产用汽需求，蒸汽主要应用于蒸馏水制备、药剂加热灭菌等工序
2	燃气热水锅炉	0.5t/h	1 台	1 台	正常运行，满足厂区供暖需求
3	水泵	/	5 个	5 个	包括给水泵 1 台、循环水泵 2 台、补水泵 2 台，主要功能为锅炉供水、补水以及锅炉水循环
4	全自动软水器	3t/h	1 个	1 个	为锅炉提供软化水
5	补水箱	/	1 个	1 个	储存纯化水
6	板式换热机组	0.6t/h	3 个	3 个	热量交换

3.4 劳动定员

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所需工作人员均由现有员工内部调剂。

3.5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实际消耗的原辅材料及能源见表 3-3。

表 3-3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一览表

材料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环评	实际最大用量	
天然气	燃气蒸汽锅炉 (2 台)	368000m ³ /a	368000m ³ /a	生产用汽需求
	燃气热水锅炉 (1 台)	136800m ³ /a	136800m ³ /a	厂区供热
合计		504800m ³ /a	/	/

3.6 公用工程

- (1) 给水：本项目用水全部由城市自来水管网提供。
- (2) 供电：本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部门提供。
- (3) 燃气：本项目燃气由市政天然气管道统一供应。

3.7 水源及水平衡

给水：本项目工程不涉及生活用水，用水主要为锅炉用水，用水量为 715m³/a。

排水：依据建设单位提供：废水合计排放量为 500.5m³/a，其中蒸汽锅炉废水排放量为 399m³/a，热水锅炉废水排放量为 101.5m³/a。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表 3-4 本项目锅炉用、排水量表

序号	锅炉能力	用水天数	用水量	排水量
1	3×0.6t/h 蒸汽锅炉	250	570	399
2	0.5t/h 热水锅炉	150	145	101.5
总计	—	—	715	500.5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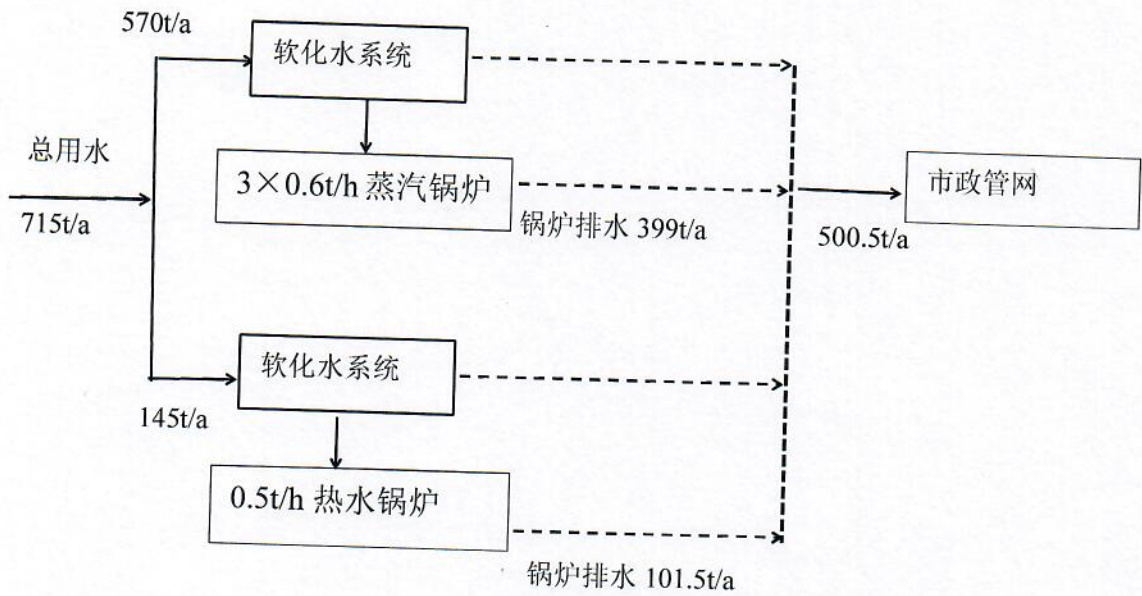


图 3-1 水平衡图 (单位: t/a)

3.8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热力生产及供应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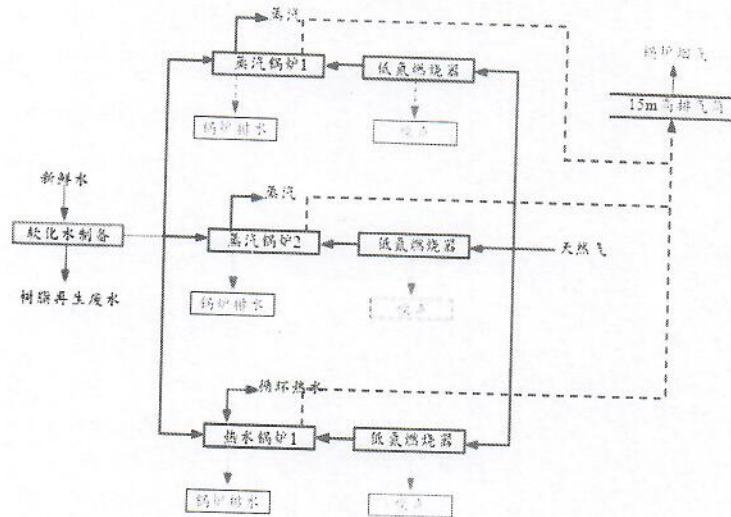


图 3-2 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锅炉房内正常运行 2 台燃气蒸汽锅炉和 1 台燃气热水锅炉。自来水进入软化水制备装置处理后注入燃气锅炉内；天然气经专用管道进入燃气锅炉内燃烧，通过加热使锅炉内的软水变成蒸汽或热水，经管道输送至各个用汽生产工序或采暖区。

3.9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具体对比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建设内容变化一览表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经营规模	<p>该项目名称为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类别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D4430。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本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建设内容为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 36.567m²，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p>	<p>该项目名称为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类别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D4430。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 8 号院 10 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本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建设内容为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 36.567m²，配套设置 3 台 0.6t/h 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 1 台 0.5t/h 燃气热水锅炉。</p>	无变化

污染防治	废气	各燃气锅炉拟均各配套安装 1 套低氮燃烧器，产生的锅炉烟气最终经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内径 480mm。本项目锅炉外排废气浓度、高度均达到了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中的排放限值。	各燃气锅炉均各配套安装 1 套低氮燃烧器，产生的锅炉烟气最终经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内径为 480mm。本项目锅炉外排废气浓度、高度均达到了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中的排放限值。	无变化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和软化水装置反冲洗废水。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本项目废水排放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和软化水装置反冲洗废水。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变化
	噪声	采取减震降噪措施、墙体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噪声标准。	采取减震降噪措施、墙体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噪声标准。	无变化
	固废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不在厂区暂存，随产随清，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本项目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待产生后由废离子交换树脂供应厂家定期回收再生利用。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无变化

对比《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建设项目性质、建设内容、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试行）》（环办环

评函[2020]688号)，结合延环审字[2020]0037号要求，本项目工程变化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因此，本项目废水水质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全厂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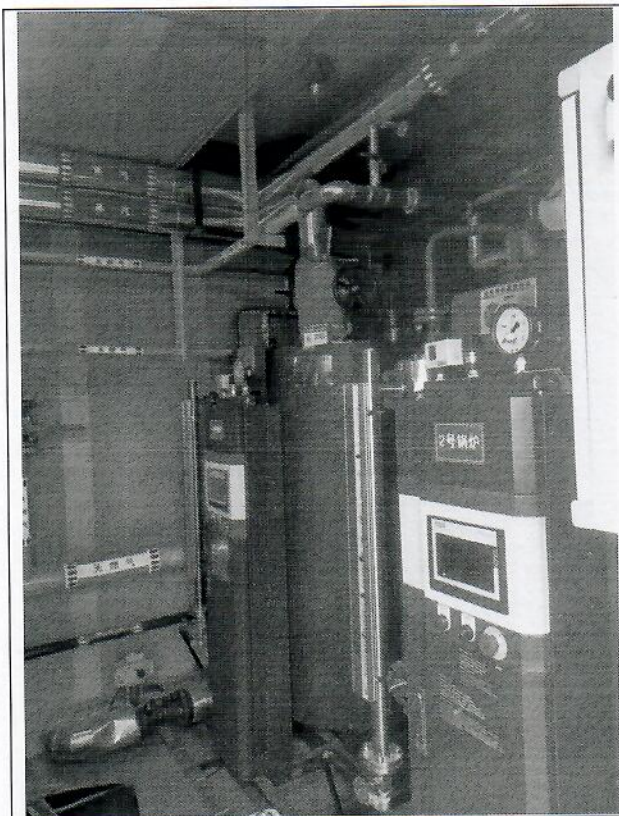
表 4-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治理设施	排放量	排放去向
锅炉排水	锅炉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715	化粪池	500.5	市政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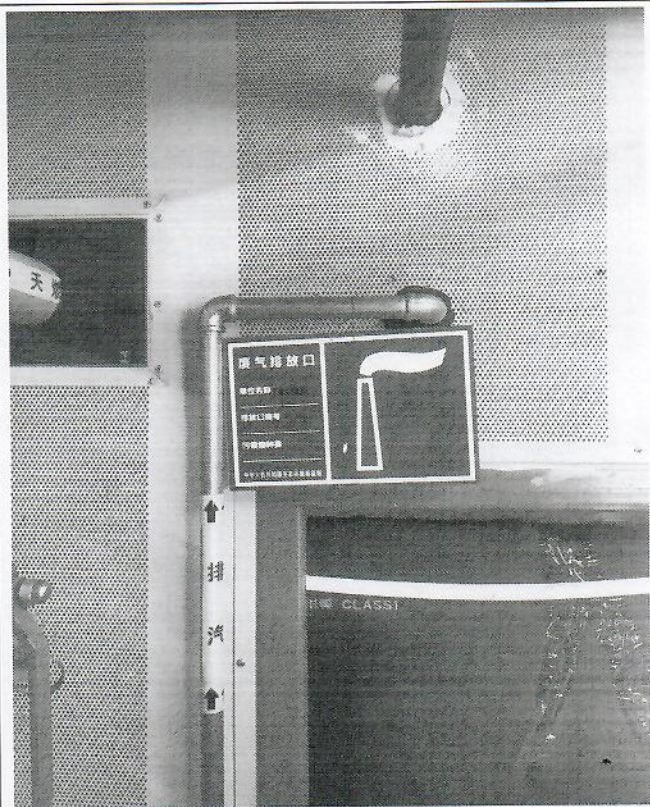
4.1.2 废气

本项目各燃气锅炉均各配套安装 1 套低氮燃烧器，产生的锅炉烟气最终经一根 21m 高排气筒排放，内径 480mm。本项目锅炉外排废气浓度、高度均达到了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的排放限值。

本项目周围 200m 范围内无高于本锅炉排气筒高度的高层建筑物。



锅炉房内部



标识牌



锅炉排污水管道



锅炉排气筒

4.1.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包括锅炉燃烧器、水泵、风机等设备。本项目锅炉及附属设备均安装在锅炉房内，并且锅炉燃烧器加装隔声罩、锅炉房安装隔声门窗等。措施后项目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噪声标准。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本项目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待产生后由废离子交换树脂供应厂家定期回收再生利用。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无须设置废水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

4.3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表4-2。

表 4-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项目	处理对象	环评设计环保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排气筒	配套低氮燃烧设备，烟气通过 21m 烟囱排放	配套低氮燃烧设备，烟气通过 21m 烟囱排放
废水	锅炉排污水、软化水装置反冲洗废水	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
噪声	锅炉房各厂界	安装隔声罩、减震、吸声措施	安装隔声罩、减震、吸声措施
固废	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由厂商回收	由厂商回收

本项目各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4.4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13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1.5%，用于废气、废水及噪声治理等，项目实际投资13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1.5%。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表4-3。

表 4-2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表

时段	主要污染源	环评环保措施	金额(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实际金额(万元)
施工期	扬尘	洒水、遮盖等	1	洒水、遮盖等	1
	废水	依托厂区化粪池，不再新建；沉淀池1座	1	依托厂区化粪池，不再新建；沉淀池1座	1
	固体废物	施工生活垃圾依托厂区垃圾收集设施，不再新建	/	施工生活垃圾依托厂区垃圾收集设施，不再新建	/
运营期	废气	低氮燃烧器	12	低氮燃烧器	12
	废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	/	依托现有化粪池	/
	噪声	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1	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1
	固体废物	废弃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商回收	/	废弃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商回收	/
合计					15

5 环境影响报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要求如下：

表 5-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要求

项目	报告表相关要求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主要为锅炉排污水和软化水装置反冲洗废水，废水排放总量为 684.5t/a。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废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烟气 SO ₂ 产生浓度为 3.6mg/m ³ ，NO _x 产生浓度为 129.13mg/m ³ ，烟尘产生浓度为 4mg/m ³ ，经低氮燃烧处理后，本项目燃气锅炉烟气中 SO ₂ 排放浓度为 3.6mg/m ³ ，NO _x 排放浓度为 28.41mg/m ³ ，烟尘排放浓度为 4mg/m ³ ，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可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2017 年 4 月 1 日起的新建锅炉”，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烟尘): 5mg/m ³ ，SO ₂ : 10mg/m ³ ，NO _x : 30mg/m ³)。
噪声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应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 0.05t/a，属于危险废物。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离子交换树脂危废类别属于“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15-013，由厂家负责定期更换，不在厂区暂存，随产随清，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总量控制	本次评价申请总量指标为：①废气：SO ₂ : 0.05t/a; NO _x : 0.39t/a; 烟尘: 0.056t/a、 ②废水：COD: 0.01369/a, 氨氮 0.00084t/a。
建议	1、扩大规模或新增有污染的设备应向环保部门重新申报。 2、建议选用高质量、低噪声设备，并在运行过程中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并定期展开设备停工检修工作。 3、增强环保意识，认真学习，落实国家和北京市颁布的各项环境保护法规和制度，做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你单位报送的《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4台燃气锅炉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0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建设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35.567m²。配套建设3台0.6t/h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用于公司生产用汽使用;1台0.5t/h燃气热水锅炉,用于厂区供暖需求,供暖面积约3000m²。从生态环境角度分析,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结论。

二、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锅炉废水排入中关村延庆园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相应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三、项目产生的锅炉废气处理后经21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排放限值要求。

四、项目须对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消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

五、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更换后直接回收,现场不存储。

六、本项目须按《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施技术规范》(DB11/1195-2015)有关要求预留采样口、监测孔及配套监测平台及标志牌。

七、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八、项目竣工后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办理环保验收。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因此，本项目废水水质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6-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单位：mg/L，pH值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1	pH值（无量纲）	6.5-9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后排放。
2	SS	400	
3	BOD ₅	300	
4	COD _{Cr}	500	
5	NH ₃ -N	45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燃气锅炉房外排废气执行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表1中2017年4月1日起的新建锅炉的相关规定。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见表6-2。

表6-2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2017年3月31日前的新建锅炉	2017年4月1日起的新建锅炉
颗粒物（mg/m ³ ）	5	5
二氧化硫（mg/m ³ ）	10	10
氮氧化物（mg/m ³ ）	80	30
烟气黑度	1级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6-3。

表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外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噪声 (dB(A))	夜间噪声 (dB(A))
3 类	65	55

6.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所有固体废物的处置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中的相关规定。

6.5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项目总量指标，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4。

表 6-4 环评及批复核定总量

项目		本项目总量指标 (t/a)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1369
	氨氮	0.00084
废气	二氧化硫	0.05
	氮氧化物	0.39
	颗粒物	0.056

7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运营，环保设施正常运转，达到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为废气、废水、噪声。

7.1 废气

本项目废气验收监测内容下表 7-1。废气监测点位布置图见附图 4。

表 7-1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锅炉废气	排气筒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7.2 废水监测

本项目废水为锅炉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下表 7-2。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4。

表 7-2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值、可溶性总固体、化学需氧量、氨氮	每天 4 次	2 天

7.3 噪声监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验收监测内容见下表 7-3，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4。

表 7-3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每天昼夜各 1 次	2 天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固定污染源废气	颗粒物	HJ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mg/m ³
	二氧化硫	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氮氧化物	HJ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烟气黑度	HJ/T398-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
废水	pH	GB6920-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
	化学需氧量	HJ828-2017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钾法	4mg/L
	氨氮	HJ535-2009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可溶性总固体	HJ/T51-1999 水质全盐量的测定重量法	10mg/L
噪声	厂界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仪器逐台进行气密性检查、采样前后均进行流量校准。

8.5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规定进行。废水样品采用平行样和质控样、加标回收率控制样品精密度和准确度，项目采用 10%质控样分析控制样品准确度和精密度。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使用精度为Ⅱ级以上的声级计，其性能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3875)的规定要求。监测仪器每次测量前后均需进行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否则测量无效，声校准器应满足 GB/T15173 对 1 级或 2 级声校准器的要求，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每年送计量部门校核。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进行布点，一般情况下，测点选工业企业在厂界外 1m，高度 1.2m 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的位置，当厂界外有围墙且周围有受影响的噪声敏感建筑物时，测点应选在厂界外 1m，高于围墙 0.5m 以上的位置。

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 5m/s 以下时进行。在监测过程中，注意减少其他无关声源和干扰因素对测量结果的影响。

表 8-3 噪声仪校准记录表（单位：dB（A））

仪器名称	编号	使用前校准值	使用后校准值	示值误差	允许范围	是否合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36型	93.7	93.8	0.1	0.5	合格
备注	使用 ND-9B 型声校准器					

9 验收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噪声。中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3月22日对该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情况进行了调查。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负荷达到75%以上，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1。

表 9-1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位置	3号锅炉排气筒采样口						执行标准	
	2022.03.21			2022.03.2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达标情况
检测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达标情况
参数								
标干排气量 m ³ /h	250	267	246	270	248	259	-	-
二氧化硫的浓度 mg/m ³	<3	<3	<3	<3	<3	<3	10	达标
氮氧化物的浓度 mg/m ³	21	22	23	22	22	21	30	达标
颗粒物的浓度 mg/m ³	1.7	1.8	1.6	1.6	1.8	1.6	5	达标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采样位置	2号锅炉排气筒采样口						执行标准	
	2022.03.21			2022.03.2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达标情况
检测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达标情况
参数								
标干排气量 m ³ /h	276	225	251	264	246	253	-	-
二氧化硫的浓度 mg/m ³	<3	<3	<3	<3	<3	<3	10	达标

氮氧化物的浓度 mg/m ³	22	23	24	22	22	22	30	达标
颗粒物的浓度 mg/m ³	1.5	1.4	1.6	1.4	1.6	1.6	5	达标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采样位置		4号锅炉排气筒采样口						执行标准	
检测日期	2022.03.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达标情况	
标干排气量 m ³ /h	93	95	95	134	143	120	-	-	
二氧化硫的浓度 mg/m ³	<3	<3	<3	<3	<3	<3	10	达标	
氮氧化物的浓度 mg/m ³	24	24	22	23	24	24	30	达标	
颗粒物的浓度 mg/m ³	1.4	1.4	1.4	1.5	1.5	1.6	5	达标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采样位置		1号锅炉排气筒采样口						执行标准	
检测日期	2022.03.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日期	2022.03.2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达标情况	

标干排气量 m ³ /h	221	224	205	254	245	264	-	-
二氧化硫的浓度 mg/m ³	<3	<3	<3	<3	<3	<3	10	达标
氮氧化物的浓度 mg/m ³	22	22	23	21	20	21	30	达标
颗粒物的浓度 mg/m ³	1.5	1.6	1.7	1.6	1.6	1.5	5	达标
烟气黑度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上表监测结果表明：锅炉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表1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2017年4月1日起的新建锅炉要求，锅炉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9.2.2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数据一览表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达标情况
2022.3.21	pH 值	8.5	8.6	8.6	8.6	6.5~9	达标
	氨氮	0.18	0.14	0.15	0.16	4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9	8	9	9	500	达标
	可溶性总固体	196	227	216	212	1600	达标
2022.3.22	pH 值	8.7	8.8	8.5	8.7	6.5~9	达标
	氨氮	0.102	0.074	0.163	0.091	4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	7	9	8	500	达标
	可溶性总固体	188	211	204	174	1600	达标

上表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废水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9.2.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数据一览表

日期	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dB (A)
		昼间监测值
2022-3-21	厂界东外 1m 处	62.6
	厂界南外 1m 处	63.1
	厂界西外 1m 处	61.5
	厂界北外 1m 处	61.3
2022-3-22	厂界东外 1m 处	52.6
	厂界南外 1m 处	
	厂界西外 1m 处	52.0
	厂界北外 1m 处	54.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达标情况		达标

上表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东、南、西、北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已建设完成，因此本项目验收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须满足《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即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 0.01369 吨、氨氮年排放量氮 0.00084t 吨、二氧化硫年排放量 0.05 吨、氮氧化物年排放量 0.39 吨、颗粒物排放量 0.056 吨。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9-4，废水总量控制指标表 9-5，全厂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9-6。

表 9-4 废气总量核算

编号	监测类别	最大排放速率 (kg/h)	工作时间 (h)	污染物年排放量 (t)
P1	SO ₂	<0.001	4000	0.002
	NO _x	0.006		0.0240
	颗粒物	0.000406		0.0016
P2	SO ₂	<0.001	4000	0.0020
	NO _x	0.006		0.0240
	颗粒物	0.000405		0.0016
P3	SO ₂	<0.001	4000	0.0020
	NO _x	0.006		0.0240
	颗粒物	0.000484		0.0019
P4	SO ₂	<0.001	3600	0.0018
	NO _x	0.003		0.0108
	颗粒物	0.000201		0.0007
全厂	SO ₂	0.0078		
	NO _x	0.0828		
	颗粒物	0.0059036		

表 9-5 废水总量核算

污染物类别	水量 (t)	平均排放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允许排放量 (t/a)
COD _{Cr}	500.5	8.375	0.0042	0.01369
NH ₃ -N		0.16875	0.0001	0.00084

表 9-6 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表

项目	环评核定量 (t/a)	实际排放量 (t/a)	是否超总量	
废水	COD _{Cr}	0.01369	0.0042	否
	NH ₃ -N	0.0084	0.0001	否
废气	二氧化硫	0.05	0.0078	否
	氮氧化物	0.39	0.0828	否
	颗粒物	0.056	0.0059036	否

根据上表对比，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管理机构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 4 台燃气锅炉项目的环境管理由公司的环保组负责监督，由环保组织机构成员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检查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10.2 运行期环境管理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配备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10.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按照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要求，现场进行了检查，检查情况见表 10-1。

表10-1环保审批意见执行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的要求	落实情况
1	<p>拟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0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建设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35.567m²。配套建设3台0.6t/h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用于公司生产用汽使用；1台0.5t/h燃气热水锅炉，用于厂区供暖需求，供暖面积约3000m²。从生态环境角度分析，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结论。</p>	<p>已落实，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0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建设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35.567m²。配套建设3台0.6t/h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用于公司生产用汽使用；1台0.5t/h燃气热水锅炉，用于厂区供暖需求，供暖面积约3000m²。</p>
2	<p>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锅炉废水排入中关村延庆园污水处理厂，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相应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已落实，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入中关村延庆园污水处理厂，经监测废水排放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p>
3	<p>项目产生的锅炉废气处理后经21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排放限值要求。</p>	<p>已落实，项目建设燃气锅炉，无燃煤设施。经监测，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4	项目须对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消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	已落实,项目各类固定噪声源采取措施后,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5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更换后直接回收,现场不存储。	已落实,项目软化水树脂废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待产生后由供应厂家定期回收再生利用。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6	本项目须按《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施技术规范》(DB11/1195-2015)有关要求预留采样口、监测孔及配套监测平台及标志牌。	已落实,本项目已按《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施技术规范》(DB11/1195-2015)有关要求预留采样口、监测孔及配套监测平台及标志牌。
7	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已落实,我项目未发生变动。

10.4 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表 10-2 日常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气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林格曼黑度	每年一次
废水	pH、化学需氧量、氨氮、可溶性总固体	每年一次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年一次

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和国家环保部的规定，按照环评和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1) 废水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通过室内排水槽与树脂再生废水一起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京八达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康庄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因此，本项目废水水质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2) 废气

项目锅炉均安装了低氮燃烧器，锅炉燃烧排放的烟气通过1根21m高烟囱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锅炉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表1“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锅炉烟囱的气流噪声、锅炉房鼓风机、水泵运行噪声、锅炉燃烧器噪声等。通过将锅炉及附属设备等安装于地下室内；采取墙体阻隔、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减小对周围环境的污染，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软化水树脂废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管理中心清运处理。软化水树脂废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待产生后由供应厂家定期回收再生利用。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

(5) 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042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01t/a，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 0.0078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0828t/a，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059036t/a，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总量控制要求。

11.2 建议

(1) 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2)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3)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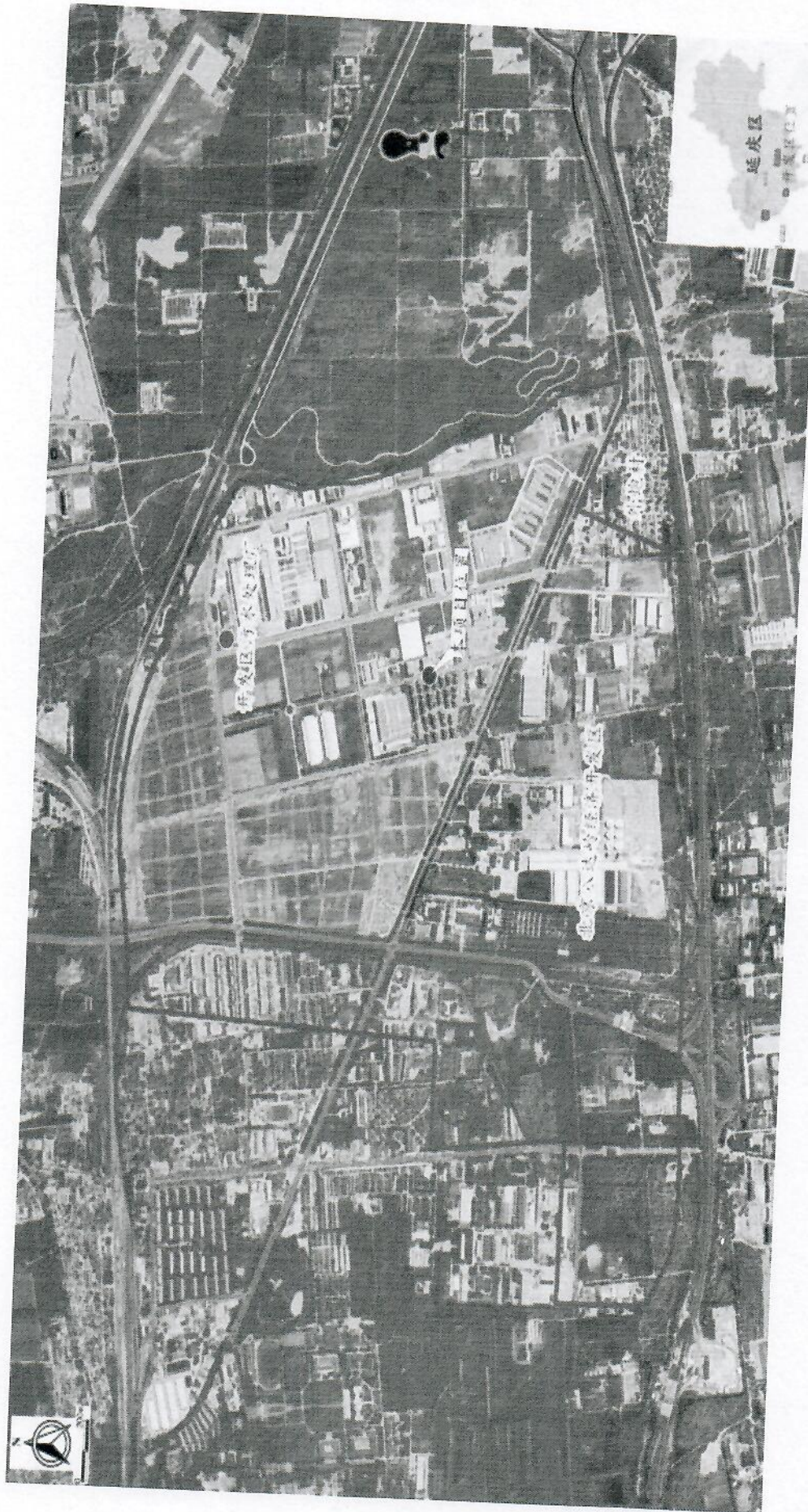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王书兵*

项目经办人（签字）：*赵存君*

项目名称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建4台燃气锅炉项目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20									
设计生产能力	自建集装箱式燃气锅炉3台0.6t/h，配套设施3台0.6t/h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和1台0.5t/h燃气热水锅炉。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									
环评设计单位	中科城控（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13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									
实际总投资	13									
废气治理（万元）	13									
噪声治理（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运营单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废水				500.5						
化学需氧量			500	0.0042			0.0042			
氨氮			45	0.0001			0.0001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10	0.0078			0.0078			
颗粒物			5	0.0059036			0.0059036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30	0.0828			0.0828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7号楼1层101室（中关村延庆园）		
	实际生产能力			建设性质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审批文号	京环审字[2020]0037号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年12月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10229MA01HWF62Y001Z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1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所占比例(%)	11.5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运营单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10229MA01HWF62Y		年平均工作时间	3600h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91110229MA01HWF62Y001Z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产生量(4)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91110229MA01HWF62Y001Z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91110229MA01HWF62Y001Z
	本期工程产生量(4)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91110229MA01HWF62Y001Z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91110229MA01HWF62Y	91110229MA01HWF62Y001Z	91110229MA01HWF62Y001Z
氨氮	0.0042	0.0001	0.0042	0.0001	0.0042	0.0001	0.0042	0.0001	0.0042	0.0001
二氧化硫	0.0078	0.0059036	0.0078	0.0059036	0.0078	0.0059036	0.0078	0.0059036	0.0078	0.0059036
颗粒物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0.0828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吨/年；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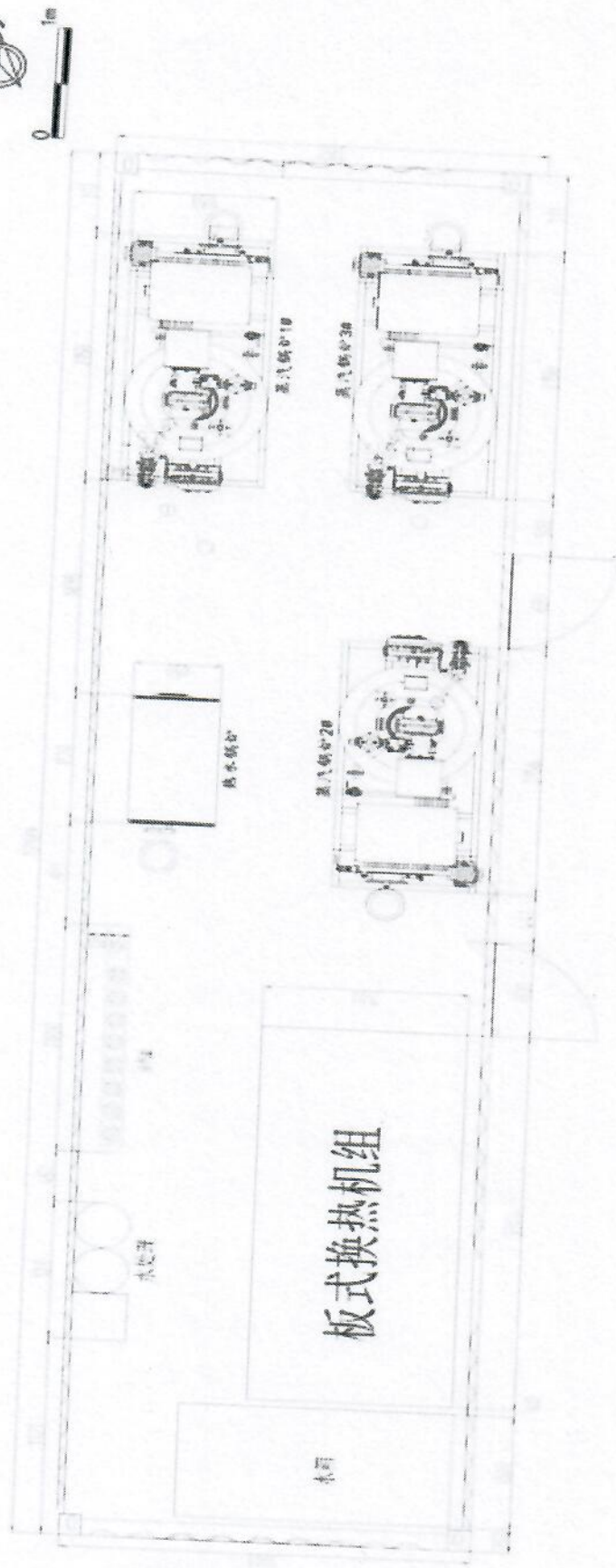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

延环审字〔2020〕0037号

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 关于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4台燃 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增4台燃气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0号楼东侧（中关村延庆园内）建设燃气锅炉房一座，占地面积35.567m²。配套建设3台0.6t/h燃气蒸汽锅炉，两用一备，用于公司生产用汽使用；1台0.5t/h燃气热水锅炉，用于厂区供暖需求，供暖面积约3000m²。从生态环境角度分析，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结论。

二、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锅炉废水排入中关村延庆园污水处理

厂，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相应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三、项目产生的锅炉废气处理后经21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排放限值要求。

四、项目须对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消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

五、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更换后直接回收，现场不存储。

六、本项目须按《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施技术规范》(DB11/1195-2015)有关要求预留采样口、监测孔及配套监测平台及标志牌。

七、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八、项目竣工后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办理环保验收。




北京市延庆区生态环境局

2020年12月17日印发

附件3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10229MA01HWF62Y001Z

排污单位名称：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风谷四路8号院10号楼、17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9MA01HWF62Y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12月22日	
有效期：2021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三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检测报告



200112050970
有效期至 2026.02.18

受控编号: ZKHK-CX3I-BG-YS02 (A)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

委托单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3月29日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受控编号: ZKHK-CX31-BG-YS02 (A)

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	北京中泰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受检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开发区凤谷四路8号院23号楼202		样品状态	正常
采样日期	2022.3.21-2022.3.22		检测日期	2022.3.21-2022.3.24
样品编号	废气: 032102Q01-032102Q24 废水: 032102S01-032102S08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检出限	检测标准(方法)	主要检测仪器及编号
固定污染源 废气	氮氧化物	3 mg/m ³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YQ-10009
	二氧化硫	3 mg/m ³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烟气黑度		HJ T 398-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表法	HM-LG30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YQ-10023
	低浓度颗粒物	1.0 mg/m ³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YQ-10009, AUW220D 电子天平, YQ-10007
废水	pH 值		GB 6920-19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LC-PHB-1A 型便携式酸度计, YQ-10046
	氨氮	0.025mg/L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752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0006
	化学需氧量	4 mg/L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滴定管(酸), YQ-30037
	全盐量(可溶性固体总量)	10 mg/L	HJ T 51-1999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101-1s 型电热恒温干燥箱, YQ-10011, FA1204 型电子分析天平, YQ-1002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ZCF-5 风速风向仪, YQ-10021, AWA6228+噪声统计分析仪/多功能声级计, YQ-10017, AWA6221A 声校准器, YQ-10026
备注				

报告编制人: *王浩*
审核人: *王浩*

批准人: *马再平*
签发日期: 2022.3.29



中科环德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东路36号院绿海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 010-80359798 网址: www.zkhdce.com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委托编号: ZKHK-CX31-BG-Y502 (A)

排气筒信息						
采样点位	一号锅炉排气筒			燃料种类	燃气	
生产设备名称	扬塔牌燃气(油)蒸汽发生器 LSS0.6-1.0-Q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净化设备名称/净化方式	低氮燃烧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占设计出力百分数 (%)	80			排气筒高度 (m)	21	
烟气参数						
检测频次	2022.3.21			2022.3.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38.6	37.8	32.6	45.4	42.0	44.4
测点烟道含氧量 (%)	6.2	6.0	6.5	6.3	6.2	6.4
基准含氧量 (%)	3.5	3.5	3.5	3.5	3.5	3.5
排气流速 (m/s)	5.17	5.51	4.99	5.69	5.19	5.45
实测排气量 (m³/h)	3.29×10 ²	3.51×10 ²	3.18×10 ²	3.63×10 ²	3.31×10 ²	3.47×10 ²
标干排气量 (m³/h)	2.50×10 ²	2.67×10 ²	2.46×10 ²	2.70×10 ²	2.48×10 ²	2.59×10 ²
检测结果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3	<3	<3	<3	<3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4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21	22	23	22	21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25	26	28	26	25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6	0.006	0.006	0.005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1.7	1.8	1.6	1.6	1.8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2.0	2.1	1.9	1.9	2.1
	排放速率 (kg/h)	4.25×10 ⁻⁴	4.81×10 ⁻⁴	3.94×10 ⁻⁴	4.32×10 ⁻⁴	4.46×10 ⁻⁴
烟气黑度	<1	<1	<1	<1	<1	<1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虹东路36号院碧山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3562, 010-80359798 网址: www.zkcc.com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受托编号: ZKHK-CX31-BG-YS02 (A)

排气筒信息						
采样点位	二号制冰排气筒			燃料种类	燃气	
生产设备名称	扬诺牌燃气(油)蒸汽发生器 LSS0.6-10-Q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净化设备名称/净化方式	低氮燃烧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占设计出力百分数(%)	80			排气筒高度(m)	21	
燃气参数						
检测频次	2022.3.21			2022.3.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C)	17.7	37.6	34.4	45.6	48.4	44.4
测点烟道含氧量(%)	6.4	6.1	6.0	6.5	6.4	6.5
基准含氧量(%)	3.5	3.5	3.5	3.5	3.5	3.5
排气流速(m/s)	5.32	4.63	5.13	5.58	5.24	5.33
实测排气量(m³/h)	3.39·10 ²	2.95·10 ²	3.27·10 ²	3.56·10 ²	3.34·10 ²	3.40·10 ²
标干排气量(m³/h)	2.76·10 ²	2.25·10 ²	2.51·10 ²	2.64·10 ²	2.46·10 ²	2.53·10 ²
检测结果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mg/m³)	<3	<3	<3	<3	<3
	折算排放浓度(mg/m³)	<4	<4	<4	<4	<4
	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排放速率(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mg/m³)	22	23	24	22	22
	折算排放浓度(mg/m³)	26	27	28	26	26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5	0.006	0.006	0.005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5	0.006	0.006	0.005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mg/m³)	1.5	1.4	1.6	1.4	1.6
	折算排放浓度(mg/m³)	1.8	1.6	1.9	1.7	1.9
	排放速率(kg/h)	4.14·10 ⁻⁴	3.15·10 ⁻⁴	4.02·10 ⁻⁴	3.70·10 ⁻⁴	3.94·10 ⁻⁴
	排放速率(kg/h)	4.14·10 ⁻⁴	3.15·10 ⁻⁴	4.02·10 ⁻⁴	3.70·10 ⁻⁴	3.94·10 ⁻⁴
烟气黑度	<1	<1	<1	<1	<1	<1

中利环境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红东路36号院房山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 010-86359708 网址: www.zknee.com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受控编号: ZKHK-CX31-BG-YS02 (A)

排气筒信息						
采样点位	1号锅炉排气筒		燃料种类	燃气		
生产设备名称	扬诺牌燃气(油)蒸汽发生器 LSS0.6-1.0-Q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净化设备名称/净化方式	低氮燃烧		投运日期	2020年9月		
占设计出力百分数 (%)	80		排气筒高度 (m)	21		
烟气参数						
检测频次	2022.3.21			2022.3.2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C)	36.1	51.3	34.5	47.0	49.8	46.2
测点烟气含氧量 (%)	6.4	6.6	5.9	6.6	6.5	6.6
基准含氧量 (%)	3.5	3.5	3.5	3.5	3.5	3.5
排气流速 (m/s)	4.52	4.82	4.19	5.39	5.25	5.58
实测排气量 (m³/h)	2.88 × 10 ²	3.07 × 10 ²	2.67 × 10 ²	3.43 × 10 ²	3.35 × 10 ²	3.56 × 10 ²
标干排气量 (m³/h)	2.21 × 10 ²	2.24 × 10 ²	2.05 × 10 ²	2.54 × 10 ²	2.45 × 10 ²	2.64 × 10 ²
检测结果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3	<3	<3	<3	<3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4	<4	<3	<4	<4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22	22	23	21	20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26	27	27	26	24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³)	1.5	1.6	1.7	1.6	1.6
	折算排放浓度 (mg/m³)	1.8	1.9	2.0	1.9	1.9
	排放速率 (kg/h)	3.32 × 10 ⁻⁴	3.58 × 10 ⁻⁴	3.49 × 10 ⁻⁴	4.06 × 10 ⁻⁴	3.92 × 10 ⁻⁴
烟气黑度	<1	<1	<1	<1	<1	<1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虹东路36号房山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 010-80359798 网址: www.zkmc.com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受控编号: ZKHK-CX31-BG-YS02 (A)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单位
				3月21日				3月22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值	总排口	8.5	8.6	8.6	8.6	8.7	8.8	8.5	8.7	无量纲		
氨氮		0.18	0.14	0.15	0.16	0.19	0.21	0.15	0.17	mg/L		
化学需氧量		9	8	9	9	8	7	9	8	mg/L		
全盐量 (可溶性 固体总量)		196	227	216	212	188	211	204	174	mg/L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虹东路36号院房山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010-80359798 网址: www.zkm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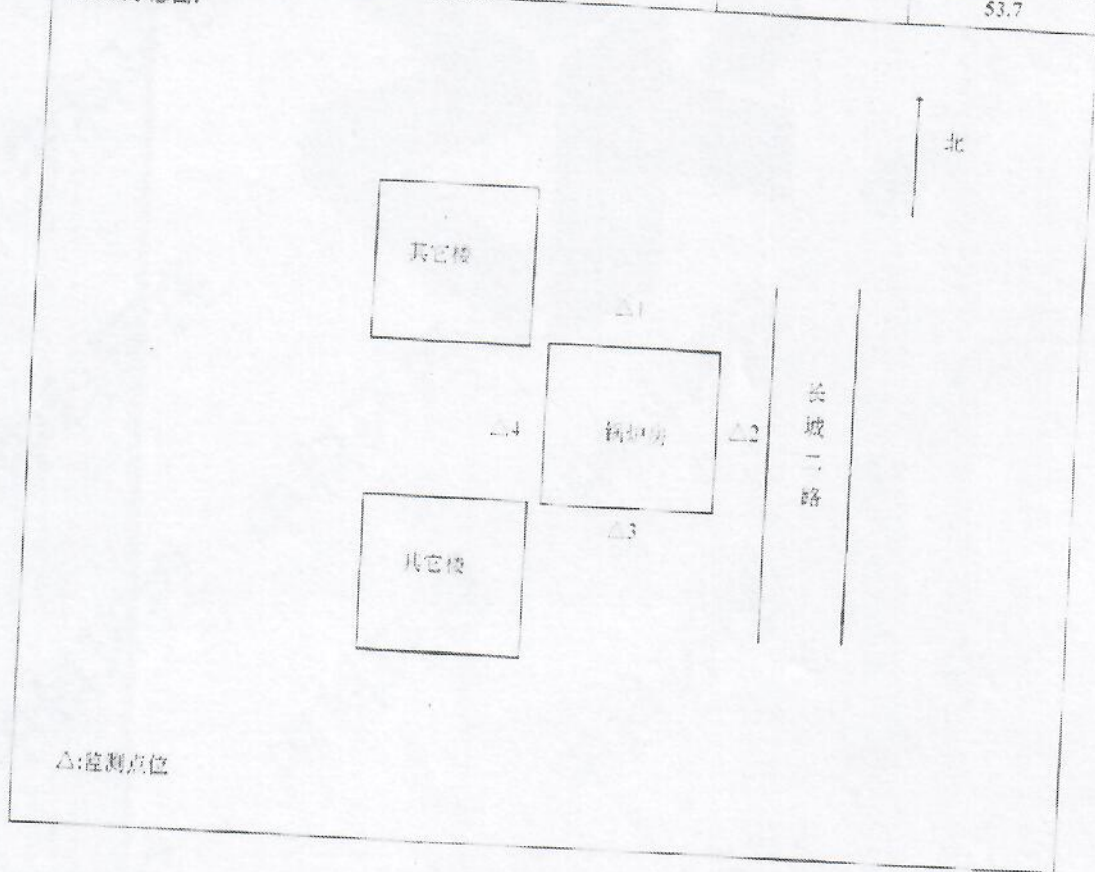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委托编号: ZKHK-CX31-BG-YS02 (A)

监测点位	气象条件	噪声检测结果			
		主要声源	时间	检测周期	结果 dB (A)
北边界 1#	天气: 晴 风速: 1.4m/s	交通、设备噪声	2022.3.21 10:00-11:00	60s	61.4
东边界 2#		交通、设备噪声			62.1
南边界 3#		交通、设备噪声			63.1
西边界 4#		设备噪声			62.1
北边界 1#	天气: 晴 风速: 1.5m/s	交通、设备噪声	2022.3.21 22:00-23:00	60s	52.3
东边界 2#		交通、设备噪声			53.1
南边界 3#		交通、设备噪声			51.6
西边界 4#		设备噪声			53.7

附监测示意图:



△: 监测点位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长城东路36号院博土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 010-80359798 网站: www.zkm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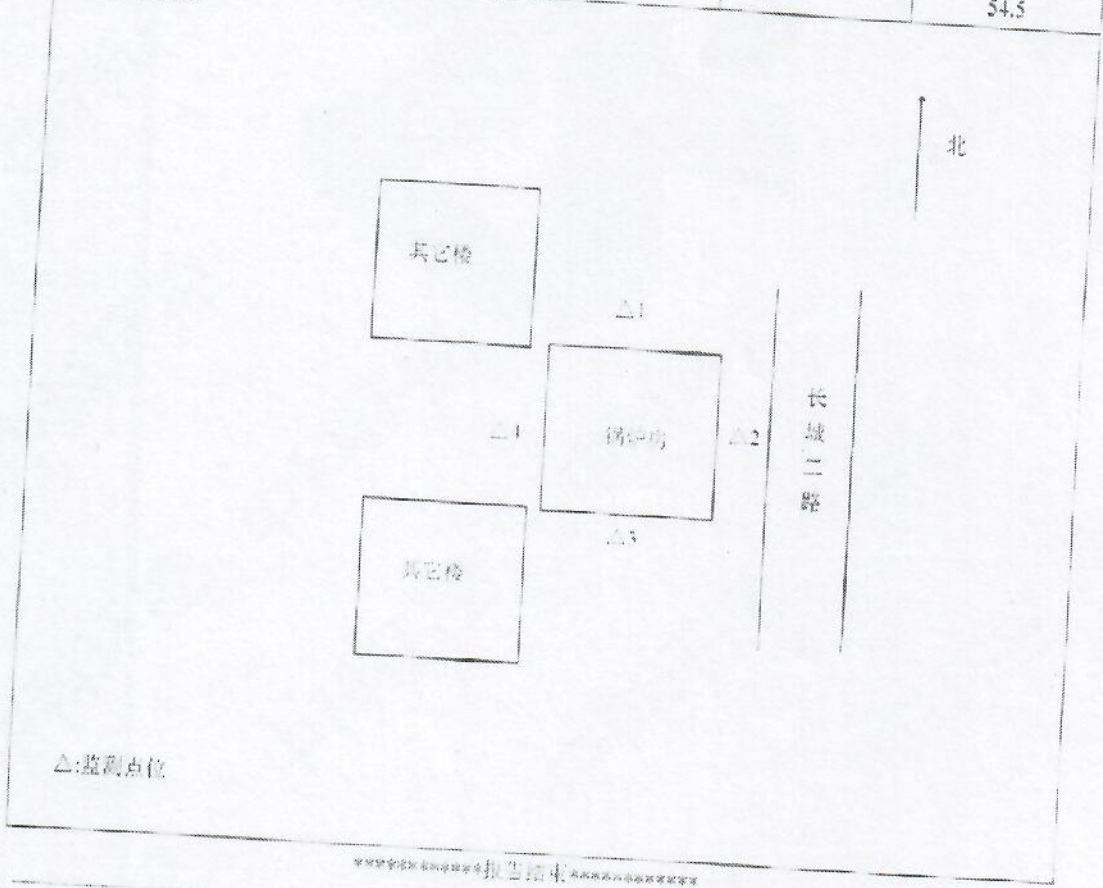
检测数据报告单

报告编号: ZKHK2022032102

受控编号: ZKHK-CX31-BG-YS02 (A)

监测点位	气象条件	噪声检测结果			
		主要声源	时间	检测周期	结果 dB (A)
北边界 1#	天气: 晴 风速: 1.5m/s	交通, 设备噪声	2022.3.22 10:00-11:00	60s	62.6
东边界 2#		交通, 设备噪声			
南边界 3#		交通, 设备噪声			
西边界 4#		设备噪声			
北边界 1#	天气: 阴 风速: 1.4m/s	交通, 设备噪声	2022.3.22 22:00-23:00	60s	52.6
东边界 2#		交通, 设备噪声			
南边界 3#		交通, 设备噪声			
西边界 4#		设备噪声			
					54.2
					54.5

附监测示意图:



△: 监测点位

***** 报告结束 *****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东路36号院燕山城建大厦5层
 实验室电话: 400-880-5562, 010-80350798 网址: www.zkmcq.com